

##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8 年 1 月 25 日（星期四）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2018 年 1 月 29 日 15:30 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现场参加董事 6 名，董事孙为民先生、张彧女士、杨光先生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会议由董事长张近东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购买股份的议案》。**

公司与大连万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达集团”）、大连万达商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达商业”）签署《关于大连万达商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之战略合作协议》，公司或者公司指定的子公司计划出资人民币 95 亿元或者等值港币（以下简称“投资款”），购买万达商业股东持有的约 3.91%股份，具体购买情况如下：

（1）首先购买万达商业 H 股退市时引入的退市投资人拟出售的其所持有的万达商业股份。

（2）公司投资款在购买退市股份之外仍有剩余的，则公司应与万达集团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并将剩余的投资款全部用于购买万达集团转让的持有万达商业部分股份。

公司最终的股份认购数量及股份比例将以上述股份购买的最终实施情况来

确定。

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投资协议签署、股份受让等相关事宜，以及信息披露等相关工作。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认同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 2018-011 号《关于公司购买股份的公告》。

特此公告。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 月 30 日